

证券代码：600063

股票简称：皖维高新

编号：临 2012-023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十一次会议，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在公司东三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到会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形成以下意见和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《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 <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>》（2007 年修订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。监事会同意按时披露《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（2012 年中期）》

特此公告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2 年 8 月 16 日